

城北村：村民住上小别墅



□ 本报记者 叶丽琴

2月19日上午，记者来到海游街道城北村，眼前是一幢幢整齐划一的小洋房和平坦整洁的小区大道，与几年前破旧的老房子、落后的排污设施、狭窄的村道形成鲜明对比。

村里发生巨大变化，村民章策是见证者。

“村没改造前，我们一家5口人挤在一间老房子里，生活不便；现在大家都有了新房，我也住进了400多平方米的别墅。”说起居住环境的变化，章策感慨颇多。

村里像章策这样已住进别墅的村民不在少数，但更多的是与村民章正德一样每天忙着监督新房建造、挑选装修材料。

“之前我跟老伴，还有3个儿子一起住，随着儿子年龄渐长，再跟我们住就不方便。现在好了，再过几个月就能住新房子了。”章正德匆匆说了几句后，又忙着跟工人讨论起房子装修事宜。

这头是装修新房的火热场面，那头的老年公寓里的悠闲生活。

为给行动不便的老人有更好的居住环境，该村2011年投资700万元，建造了3000多平方米的老年公寓，可供200多人居住，而且设备齐全，还有棋牌室、电视机。

“我现在吃住都在老年公寓，没事的时候就跟大家打打牌、看看电视，日子过得舒服得很。”村民郑玉香笑着告诉记者，自己一人住，有时候挺孤单，现在跟其他老人一起就热闹多了。

从拥挤的老房到宽敞明亮的小别墅，让村民圆了新房梦；从生活不便到一应俱全，村里老人得以安享晚年。该村的改造让1500名村民的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但拆迁改造并不是一帆风顺的。

“村集体经济薄弱，加上村民对拆迁不理解，起初并不顺利。对此，村两委经讨论后决定，将村里的龟山区块打造

成商业小区，所得资金作为启动资金。同时，村干部带头拆房，取得村民的信任。”该村党支部书记王齐兴说。

在村两委共同努力下，村民开始渐渐配合工作。很快，村里80%以上旧房拆迁工作顺利完成，拆迁面积4.6万平方米，村民宅基地分配也有序开展起来，住宅A、B、C区的打造步入正轨。

目前，C区建造已全部完工，其他两区建造也已完成90%，预计今年年底，新村改造将基本完成。

“我们村虽然位于城区，但村容村貌一般，还有不少破旧的老房子，影响了城区的整体形象，而经过5年改造，村子焕然一新。等改造全部完成，我们将实行小区全封闭、全监控管理，让村民住得开心、住得放心。”王齐兴表示。

采访手记：城北村村民实现新房梦，让很多人羡慕。这里有诸多因素，譬如区位优势明显，土地升值空间大等等。虽然有其不可复制性，但更应看到，很多共同点仍能被其他村庄借鉴，譬如村两委干部齐心、村干部自主带头自拆赢得民心、规划综合考虑村民需求……只要村班子心齐、干部公正、分配合理，我们相信新农村建设必然大有作为。



随着春节假日结束，我县各行各业纷纷恢复正常生产。图为扬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工作现场。陈维连 摄

首本林地经营权流转证发放

本报讯（记者 陈诚 实习生 鲍霞）日前，珠岙镇独山村村民郑某从县农林局领取了《浙江省林地经营权流转证》，这是我县发放的第一本林地经营权流转证，标志着我县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向纵深迈进了一步。

去年10月1日，省林业厅颁布实施《浙江省林地经营权流转证发证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办法》）。《办法》所称的林地经营权流转是指在林地承包经营权人不变更的情形下，林地承包经营权人通过股份合作、转包、出租等形式依法进行林权流转的行为。具体做法是将林地承包权和经营权分离，给符合条件的经营主体颁发林地经营权流转证，在其中注明承包权利人，而林地承包权仍由林农掌握。发放林地经营权流转证实际上就是对流转的林地经营

权进行确权。

“山林曾是村民非常重要的经济来源，但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不少村民转产或外出打工，林地失管现象严重，而一家一户的小农生产模式经营分散、管理粗放、林地利用率低、效益低下。如果能引进懂市场、善经营的工商资本，进行统一集中管理、科学经营、规模化生产，可大大提高林地的利用率和经济效益。”县农林局林权中心主任奚海霞告诉记者。

但现实问题是，按照原先的政策，通过转包或出租等方式获得林地承包经营权的企业和个人，无法办理林权变更登记，也难以实现林木采伐许可办理、林权抵押贷款等权益。另一方面，林农也担忧失山失地而不愿变更过户。这导致林权流转受让方无法放心投入、安

心经营，极大制约了林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水平。

《办法》突破了原有政策对林地转包、出租等情况不能办证的制约，解决了林地流转后农户不愿过户、政策不允许过户的问题。既能防止农民失山失地，又赋予林地实际经营人在权属证明、林权抵押、采伐审批等方面法律权益，使林业生产经营者消除后顾之忧。

“试行《办法》后，我们及时开展培训宣传，对我县林地经营权流转情况进行排摸，引导流转双方按照《办法》规定完善手续，目前已发放两本林地经营权流转证。接下来，将继续加大宣传力度、完善流程，积极探索新形势下推动林权流转的有效途径，将森林这块绿色资产真正盘活起来。”奚海霞表示。

县经济开发区加快整合提升

本报讯（记者 陈诚）省级开发区成功获批、实现工业产值30.25亿元、基础建设完成投入2.6亿元……2月19日上午，记者从县经济开发区2016年度工作会议上获悉，该开发区的综合经济实力进一步增强，基础配套建设进一步完善。县委常委、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书记王广法出席会议。

“十二五”期间，县经济开发区围绕“一区多园、融合发展”的战略布局，积极实施“产业强区”战略，全区经济社会实现平稳较快发展。其中，2015年，省级开发区成功获批，填补了我县省级经济开发区的空白；工业发展企稳向好，累计完成工业性投入6.38亿元，实现产值30.25亿元；基础建设推进有序，完成投入2.6亿元；招商引资难中求进；政策处理依法开展；规划国土管理规范；社会管理全面有效，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2016年，县经济开发区将全面实施“创新驱动、产城互动、项目带动”的发展战略，计划完成基础设施投入2.5亿元，工业性投入5亿元；实现规上工业产值28亿元，税收2.3亿元；新引进县外企业5家，新开工建设4家，新投产5家，新增规上工业企业4家，努力把开发区建设成我县改革开放的先行区、经济转型和产城融合发展的示范区，为三门“十三五”规划实施做出应有的贡献。

渔业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召开

本报讯（记者 郑博）2月19日上午，全县渔业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在县行政中心第二会议室召开，会议总结全县2015年的渔业安全生产工作，分析当前渔业安全生产形势，布置了2016年度渔业安全生产工作。副县长陈彩明出席会议。

近年来，经过全县上下努力，我县渔业安全生产基层基础工作得到加强，渔业安全生产与防灾减灾能力有了一定提高，渔民生命财产安全得到较大保障。但一些影响和制约渔业安全生产的热点难点问题仍然存在，渔业生产安全管理工作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和问题。

会议指出，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渔业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做到思想上要高度重视；强化落实渔业安全生产工作各项监管措施，严格遵守管理制度，将监管责任落到实处；突出抓好渔业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整治高危渔船，盯住重点时间区域，规范进出港签证，抓好安全设备配备，确保全年渔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台二电厂卸煤码头获评“五星级最美码头”

本报讯（通讯员 郑晶晶 记者 李贝妮）日前，省港航管理局下发了港航行业“双十双百”最美创建工程的评比结果，浙能台州第二发电厂3.5万吨卸煤码头名列其中，成为我县首座“五星级最美码头”。

浙能台州第二发电厂3.5万吨卸煤码头位于健跳港南侧牛山涂区。该码头泊位长292米，宽度28米，面高程为8.5米，年通过能力为470万吨，满足电厂核校煤种460万吨的年卸煤量的要求。该码头于去年8月份取得台州市港航管理局颁发的《港口经营许可证》。

“卸煤码头容易产生煤粉扬尘，而码头在冲洗或降雨过程中形成的煤污水会污染环境，为此，我们共投入800多万元加强码头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浙能台州第二发电厂燃料部工作人包锦松说，码头增加了平台冲洗水收集装置，冲洗卸煤码头的污水通过排水沟到达废水沉淀池，污水和沉淀后的煤渣经含煤废水设备处理后再重复利用，从而实现污水零排放。除了减少污水排放，卸煤码头还在抑尘及防尘措施上下了大功夫。

改革红利激活发展动力

（上接第1版）

投融资改革引来“活水”

经济要发展，钱从哪儿来？投融资体制改革解决了融资难题。

深化融资体制改革，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关键要激活社会资本，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投资。去年11月，县职业中专新校园迁建工程完成前期准备工作，作为我县首个PPP试点项目，我县首次通过引入社会资本，让社会资本成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的重要支撑，不仅克服了预算体制缺陷，缓解了财政压力，而且优化了风险分配，有效地提高公共管理能力。

进行投融资体制改革，更少不了整合经营性国有资产。去年上半年，国资国企改革加快破题，完成全县所有69家国有企业的调查摸底和分类设置工作。

“接下来，我们计划出台国资国企改革方案和制度，同时开展国资国企领导班子‘年薪制’改革试点工作。”县国资局副局长谢伟世告诉记者，实行国资国企改革有利于提高人力、资金、管理等资源的配置效率，改变原先国资低、小、散的模式，从而做大做强国资这块蛋糕，实现保值增值。

在加快政府自身改革的同时，社会层面的改革也在同步跟进。深化银企合作，丰富金融产品；创新信贷产品，提供覆盖创业创新小微企业成长的各阶段个性化、全过程融资服务……在推进经济转型升级的大棋局下，我县金融改革不断释放“活水”，为企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金融环境。

关于召开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的决定

（2016年2月19日政协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政协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3月1日至4日在海游召开。会议建议议程：听取和审议政协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报告；听取和审议政协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关于八届四次会议以来提案工作情况的报告；列席三门县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事项；审议通过政协第八届三门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政协第八

届三门县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提案审查情况的报告；其他事项。

政协三门县委员会
2016年2月19日